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6 年 4 月 5 日

發文字號：電財字第 1068021033 號

主旨：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召開 106 年股東常會公告。

依據：公司法第 165 條、172 條及本公司 105 年第 13 次(第 700 次)董事會會議決議。

公告事項：

一、開會時間：106 年 6 月 23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二、開會地點：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 3 段 242 號本公司副樓禮堂。

三、會議召集事由：

(一)報告事項：

1. 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報告。
2.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表及虧損撥補報告。
3. 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決算及虧損撥補審計部審定數報告。
4. 本公司 105 年度變更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報告。
5. 本公司 106 年度變更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報告。

(二)承認事項：

1. 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決算報告書表案。
2. 本公司 105 年度虧損撥補案。

(三)討論事項：修正本公司章程第二條條文案。

(四)選舉事項：選舉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五)臨時動議。

四、本公司股票依公司法第 165 條規定，在股東常會前 60 日內（即自 106 年 4 月 25 日起至 106 年 6 月 23 日止）停止過戶。凡持有本公司股票尚未辦理過戶者，請於本（106）年 4 月 24 日下午 4 時 30 分以前（郵寄同時截止收件），向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地址：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 1 段 86 號 3 樓；電話(02)23618608）辦理過戶手續。

五、本次股東常會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情事，徵求人應於股東常會開會 38 日前依規定將相關資料送達本公司，並副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本公司地址：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 3 段 242 號。

六、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330 億股）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如欲於本次股東常會提出股東常會議案者，可上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mops.twse.com.tw/>），輸入本公司代號 9963，點選「重大訊息與公告」項下「公告查詢」後，選擇公告種類為「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董監事及股東提案權相關公告(公開發行公司)」進行查詢並按公告事項辦理。

七、依公司法第 183 條第 3 項規定，股東會議事錄之分發，公開發行股票之公司，得以公告方式為之。為響應環保無紙化政策，並考量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建置已臻完善，本公司將不予寄發議事錄。股東如有查閱議事錄之需，請於本(106)年 7 月 12 日以後，逕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輸入本公司代號 9963，點選「電子書」後，進入「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項下查詢參閱。

八、本公司除將依公司法第 172 條規定於開會 30 日前分別寄送開會通知予各股東外，特此公告。